

表 B.2 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: 连云港云台 80MWp 光伏并网发电二期 5MWp 项目

编号: LYGGF-JLTZ-03

致: 西安大唐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(单位)

主题: 关于主变、GIS、箱逆变承台基础桩基施工和垫层浇筑等事宜;

内容:

我方监理人员在现场巡视时发现以下问题:

- 1、桩基接桩不符合规范, 并有部分桩对接后未进行焊接, 直接施工。
- 2、S17、S18 箱逆变承台基础垫层不符合设计要求。

要求对未施工的桩基接桩进行规范施工(详见《JGJ 94-2008》第 7.3 条); 要求对 S17、S18 箱逆变承台基础垫层按设计要求进行进行整改(详见《连云港二期箱变逆变基础》01 图备注第 11 条), 并对后续垫层浇筑进行规范施工。若未整改完成, 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。书面回复。

限 3 个工作日内完成;

抄送: 建设单位(业主)

项目监理机构 (章):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:

日期: 2016.10.28

填报说明:

本表一式 4 份, 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, 抄送相关单位。